

兆讯传媒广告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调整前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为：14.80 元/股（含本数）
- 2.调整后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为：14.78 元/股（含本数）
- 3.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生效日期：2025 年 6 月 18 日

一、回购方案概述

兆讯传媒广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4.80 元/股，实施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及 2025 年 5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16、019）。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实施回购。

二、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2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8,120,000.00

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10.74%。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本次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5 年 6 月 17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5 年 6 月 18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三、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说明

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将由 14.80 元/股调整为 14.78 元/股。具体说明如下：

根据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如公司在回购股份期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因此，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调整前的回购价格上限-按公司总股本折算每股现金红利=14.80 元/股-0.02 元/股=14.78 元/股。

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自 2025 年 6 月 18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四、其他事项说明

除以上调整外，公司回购股份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公司在回购期间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兆讯传媒广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十二日